

工银瑞信聚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1 年 1 月 20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工银聚福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594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 年 9 月 2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66,138,975.99 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资产配置，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持续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由投资研究团队及时跟踪市场环境变化，根据对国际及国内宏观经济运行态势、宏观经济政策变化、证券市场运行状况等因素的深入研究，判断证券市场的发展趋势，结合行业状况、公司价值性和成长性分析，综合评价各类资产的风险收益水平。在充分的宏观形势判断和策略分析的基础上，执行“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及动态调整策略。在市场上涨阶段中，增加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在市场下行周期中，增加非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最终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组合收益的最大化，从

	而有效提高不同市场状况下基金资产的整体收益水平。	
业绩比较基准	7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3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工银聚福混合 A	工银聚福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5943	005944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81,469.04 份	465,657,506.95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0 年 10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工银聚福混合 A	工银聚福混合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1,444.65	8,870,162.05
2. 本期利润	33,515.64	28,450,988.19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641	0.0652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85,951.88	561,184,508.61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170	1.2051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是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所列数据截止到报告期最后一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工银聚福混合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	业绩比较基准	业绩比较基准	①—③	②—④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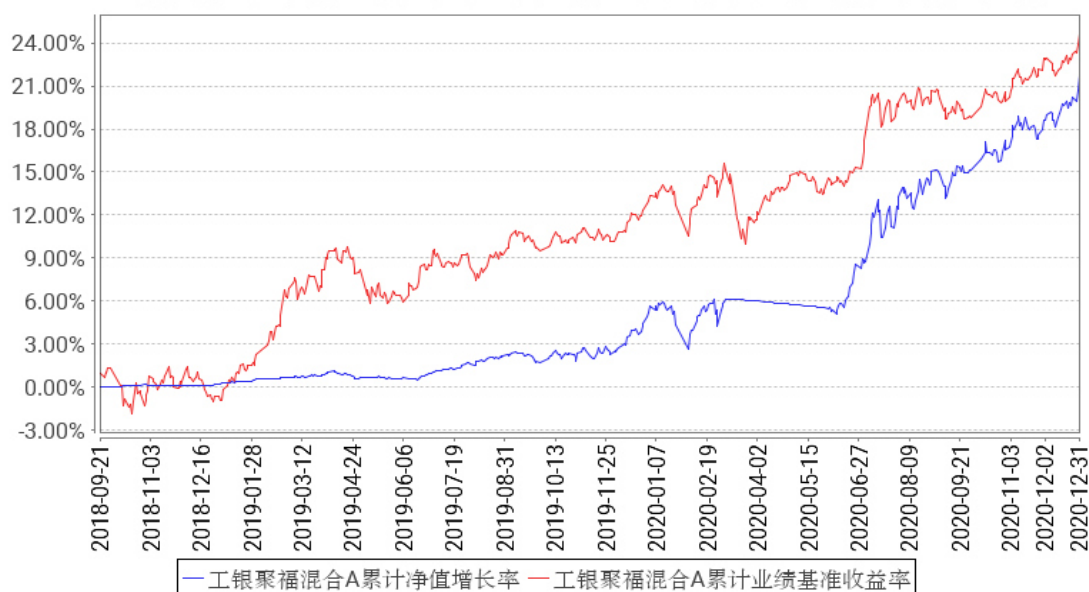
		准差②	收益率③	收益率标准差 ④		
过去三个月	5.66%	0.36%	4.88%	0.30%	0.78%	0.06%
过去六个月	11.70%	0.45%	7.70%	0.39%	4.00%	0.06%
过去一年	15.75%	0.39%	10.33%	0.41%	5.42%	-0.02%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1.70%	0.27%	24.62%	0.40%	-2.92%	-0.13%

工银聚福混合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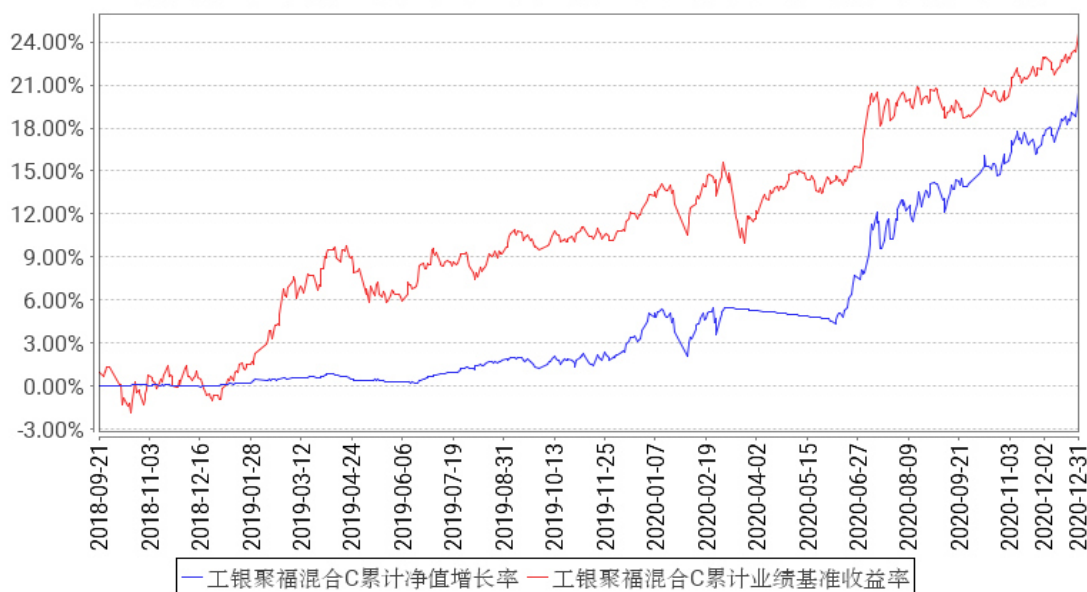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5.55%	0.36%	4.88%	0.30%	0.67%	0.06%
过去六个月	11.48%	0.45%	7.70%	0.39%	3.78%	0.06%
过去一年	15.24%	0.39%	10.33%	0.41%	4.91%	-0.02%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0.51%	0.27%	24.62%	0.40%	-4.11%	-0.1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工银聚福混合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工银聚福混合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8 年 9 月 21 日生效。

2、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 6 个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的投资符合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及投资限制的规定：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资产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0%—3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3.3 其他指标

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昱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0 年 2 月 17 日	-	13 年	曾先后在中投证券担任研究员，在华安基金担任高级研究员、小组负责人，在中信产业基金从事二级市场投研；2017 年加入工银瑞信，现任养老金投资中心基金经理。2018 年 1 月 23 日至 2020 年 7 月 3 日，担任工银瑞信添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1 月 23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新财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1 月 23 日至

				今,担任工银瑞信新焦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2月23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18年2月23日至2019年8月14日,担任工银瑞信新增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2月23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新生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2月23日至2019年1月15日,担任工银瑞信新得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3月6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年1月24日至2019年10月31日,担任工银瑞信聚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2月17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瑞盈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2月17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聚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12月21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高质量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李敏	固定收益部副总监,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0年2月17日	-	13年	先后在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担任投资经理,在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担任高级分析师,在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高级业务总监;2010年加入工银瑞信,现任固定收益部副总监;2013年10月10日至2019年10月10日,担任工银瑞信信用纯债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7月30日至2017年2月6日,担任工银保本2号混合型发起式基金(自2016年2月19日起,变更为工银瑞信优质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5月26日至2017年4月26日,担任工银双债增强债券型基金(自2016年9月26日起,变更为工银瑞信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15年5月26日至2018年3月7日,担任工银保本混合型基金(自2018年2月9日起,变更为工银瑞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10月27日至2018年3月20日,担任工银瑞信恒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11月15日至2018年5月3日,担任工银瑞信恒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6 年 11 月 22 日至 2018 年 2 月 23 日，担任工银瑞信新得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12 月 7 日至 2019 年 1 月 15 日，担任工银瑞信新得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12 月 29 日至 2018 年 2 月 23 日，担任工银瑞信新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12 月 29 日至 2018 年 7 月 27 日，担任工银瑞信新增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12 月 29 日至 2018 年 7 月 27 日，担任工银瑞信银和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12 月 29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新生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3 月 23 日至 2018 年 7 月 27 日，担任工银瑞信新得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5 月 24 日至 2018 年 6 月 12 日，担任工银瑞信瑞利两年封闭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11 月 18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目标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1 月 9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信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1 月 15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新增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1 月 15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新得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2 月 17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瑞盈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2 月 17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聚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注：1、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或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职日期；离职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离职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无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

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公平对待各类投资人，保护各类投资人利益，避免出现不正当关联交易、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异常交易监控管理办法》，对公司管理的各类资产的公平对待做了明确具体的规定，并规定对买卖股票、债券时候的价格和市场价格差距较大，可能存在操纵股价、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情况进行监控。本报告期，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本公司对满足限价条件且对同一证券有相同交易需求的基金等投资组合，均采用了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进行操作，实现了公平交易；未出现清算不到位的情况，且本基金及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之间未发生法律法规禁止的反向交易及交叉交易。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异常交易的情况。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有 2 次。投资组合经理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而发生同日反向交易，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随着天气转冷，疫情有所反复，欧美国家的疫情防控始终不够给力，英国还出现了变异的病毒。另一方面，各国疫苗取得显著进展，并开始接种。也许疫情的发展和疫苗都还会有各种的不确定性，但从长期的视角来看，疫情对于人类社会的影响必将逐渐降低。

国内经济延续了复苏的态势。今年以来，一方面政策托底，社融扩张叠加积极财政，大型经济体本身的需求在疫情缓解后补偿性释放；另一方面，全球供应链普遍受到冲击的情况下，疫情防控得力的中国进一步凸显了制造业大国的优势，在全球贸易中的占比提升。临近年末，南方多省出现多年未见的“限电”现象，期货市场和主要工业品价格的上涨，都是经济复苏的佐证。

复杂多变的国际环境中，政策层面提出了建立“内循环”为主的“双循环”体系，降低对外依存度，提高体系稳定性。立足于国内自身需求的长期发展理念将在未来相当长的时期引导经济和各产业的发展。在疫情防控有效、经济复苏态势明确的情况下，国内政策一直保持定力。今年

以来为应对疫情的政策推高了宏观杠杆率，稳杠杆成为下半年政策的主基调，另一方面，政策不“急转弯”，防范金融风险，保持增长动力。

债券市场利率水平经历一波 V 型反转后，在今年的尾声阶段迎来国企信用风险的灰犀牛。负债率高企的国企正是宏观杠杆率高企的微观投射，尽管经营和财务表现不佳，但国企的融资优势、隐性支持等因素，使得国企债券一直以来都是国内债市的主流投资标的。当其中部分资质较差个体的外部债务滚动融资越来越难以维系时，个别国企债券违约给市场带来较大影响，并冲击了国内债券的投研理念，造成了所在区域和市场上众多高杠杆国企的债券发行困难，进一步加剧了市场信用风险。事件冲击之后，信用利差显著扩张，机构普遍对 2021 年信用债持悲观态度，供需负循环之下，信用利差难以修复。

对债券而言，防风险成为近期和未来一段时间的主流，在年末流动性保持宽松、疫情有所反复的情况下，利率债和高等级信用债逐渐体现出一定的性价比。

信用环境的转向对风险资产不利，但在低利率、“房住不炒”的政策环境下，权益市场仍是大类资产中最有吸引力的品种。内循环为主，消费、新能源、环保等领域头部公司将有良好的发展前景，顺周期行业也将随着宏观复苏而有阶段性的表现机会。

基于上述分析，本基金债券部分实行中性偏积极的久期策略。同时维持较高的权益配置比例，行业配置相对均衡，个股选择竞争格局良好，具备核心竞争力的公司。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本基金 A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5.66%，本基金 C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5.55%，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4.88%。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没有触及 2014 年 8 月 8 日生效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条件。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67,884,421.09	28.82
	其中：股票	167,884,421.09	28.8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397,504,750.00	68.23
	其中：债券	392,489,250.00	67.37

	资产支持证券	5,015,500.00	0.86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420,997.71	1.79
8	其他资产	6,792,566.57	1.17
9	合计	582,602,735.37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金额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9,665,316.00	1.72
C	制造业	94,023,535.44	16.7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6,322.72	0.0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3,888,762.00	2.47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4,379,955.63	2.56
J	金融业	16,540,024.00	2.94
K	房地产业	8,975.14	0.0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9,361,530.16	3.45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67,884,421.09	29.88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3259	药明康德	141,720	19,092,518.40	3.40
2	002938	鹏鼎控股	315,400	15,665,918.00	2.79
3	601318	中国平安	118,000	10,263,640.00	1.83
4	000786	北新建材	241,400	9,668,070.00	1.72
5	601899	紫金矿业	1,040,400	9,665,316.00	1.72
6	002372	伟星新材	491,600	9,192,920.00	1.64
7	002928	华夏航空	688,100	8,704,465.00	1.55
8	600570	恒生电子	79,320	8,320,668.00	1.48
9	300750	宁德时代	23,100	8,110,641.00	1.44
10	000596	古井贡酒	28,100	7,643,200.00	1.36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00,611,000.00	17.9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00,611,000.00	17.91
4	企业债券	188,874,450.00	33.62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103,003,800.00	18.34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392,489,250.00	69.87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00215	20 国开 15	500,000	50,680,000.00	9.02
2	180409	18 农发 09	200,000	20,142,000.00	3.59
3	175105	20 京发 01	200,000	19,976,000.00	3.56
4	163750	20 张江一	200,000	19,974,000.00	3.56
5	190215	19 国开 15	200,000	19,740,000.00	3.51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1	138850	海诺 1 优 1	50,000	5,015,500.00	0.89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投资，也无期间损益。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股指期货进行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国债期货进行投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投资，也无期间损益。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国债期货进行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75,018.5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219,798.88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5,471,677.48
5	应收申购款	26,071.7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6,792,566.5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工银聚福混合 A	工银聚福混合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44,331.07	448,026,971.4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70,560.59	90,865,848.3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33,422.62	73,235,312.8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81,469.04	465,657,506.95

注：1、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

2、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无。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根据《存托凭证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工银瑞信聚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参与存托凭证投资，并修订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等法律文件，包括增加投资存托凭证的风险揭示、明确投资范围包含存托凭证、增加存托凭证的投资策略、投资比例限制、估值方法等，自 2020 年 10 月 14 日起正式生效。详见基金管理人在规定媒介上发布的公告。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工银瑞信聚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申请的注册文件；
- 2、《工银瑞信聚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工银瑞信聚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工银瑞信聚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在支付工本费后，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印件。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20 日